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书面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参会的董事人数以及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三）公司2025年度科研生产经营计划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四) 公司2025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五) 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4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17,114,51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190,946.70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07%。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十)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十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十三) 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曹春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本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十四) 关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十五) 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十六)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熊光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熊光利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十七)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